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

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卷十九

曹元弼學

洪範下

五皇極。皇建其有極。

箋云 皇大傳作王。鄭氏說。王。君也。極。中也。建。立也。王以性情覆成五事。立中和之政。釋曰 此章文繁理博。分爲數節。各隨文解之。釋詁。皇王。君也。而皇又訓大。極。中也。字本訓大棟。謂屋正中極高之處。引申爲道之中德之至無以復加之義。皇極者。君天下者大中至極之道。皇建其有極者。人君建立

其所有大中至極之道。此疇別無討紀數題目。蓋脩身則道立。即視聽言貌思之各得其中。以為政於天下。致中和贊化育者。江氏云。五行傳以皇王極配五事為六。鄭注云。五事象五行。則王王極象天也。天變化為陰為陽。覆成五行。王象天。以性情覆成五事。為中和之政也。正說建極之誼。言性情者。性中也。情者性之發也。發而中節則和。案五常之性發而為喜怒哀樂之情。各有自然之節以敬用五事。而五倫各盡其道。萬事各得理。是為無偏無頗至中之道。王者所以繼天立極以為民極也。孫氏云。

漢書五行志傳曰皇之不極是謂不建。人君貌言視聽思心五事皆失。不得其中。則不能立萬事。是皇極爲道君之中。皇建有極爲君立其中也。愚謂聖人之道莫大乎中。易有太極。極中之道。太極元氣函三爲一。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故云三極之道。在易六位。五天道爲上中。二地道爲下中。三四人道爲互體之中。而復初見天地之心。又爲消最初息之中。君子時中。則六爻隨所處而各得其中。皇極居九疇之中。乾元之位乎五也。五事與君德相配。君德之見於二也。五行爲九疇之始。消息之起於

初也。皇極正。九疇敘。如六十四卦之皆成旣濟而彝倫敘天下平矣。

斂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

箋云 斂聚。時是也。釋詁馬氏曰。當斂是五福之道用布與衆民。史記集解史遷敷作傅。厥皆作其。釋曰 敷用五事立政得中所以斂時五福。永言配命自求多福也。以致五福之道布散賜與衆民。所謂一人有慶兆民賴之也。孫氏云。五福。謂五者皆備。下文鄭注福之言備也。案五者來備。則天下並受其福。傳稱夏后氏之世司祿益食司命益年是也。敷作傅

者。廣雅云。傳。敷也。古多通用。以上四句。疑禹之本文。以下箕子所演。

惟時厥庶民于汝極。錫汝保極。

又賜女以守中之道。史記集解作女異於馬偽集解引鄭注疑鄭本與史文同【箋云】馬氏曰。以其能斂是五福。故衆民于汝取中正以歸心也。史記集解史遂汝皆作女。【釋曰】言惟如是故其衆民於汝取中正之道。被其德教。心悅誠服。則而象之。所謂則而象之立我烝民莫非爾極。羣黎百姓徧為爾極德也。江氏云。衆民不但于女取中。又賜女以守中之道。鄭解保為守。云又者。承

上而言。案馬鄭義同。集解各引其半。相兼乃具。錫。賜也。與也。上與於曰下錫。上文天乃錫禹及錫厥庶民是也。重其事則下於上亦曰錫。堯典師錫帝及此錫汝保極是也。賜女以守中之道者。謂民曰遷善歸其有極。菑害不生。禍亂不作。天下永永治安也。厥庶民于汝極。易所謂各正性命。錫汝保極。所謂保合太和也。箕子自稱曰我。稱武王曰汝。以師道自尊。且伸我罔為臣之志。下文凡言我者皆指武王。言皇言王者皆泛論君道。正名之嚴。尊道之恭。皆足為萬世法。

凡厥庶民無有淫朋。人無有比德。惟皇作極。

【箋云】史遷無皆作毋。【釋曰】江氏云。人。謂臣也。凡其衆民無有淫泆為朋黨者。臣無有比周為德者。維君為中道以示之則故也。衆庶民于汝取中。則皆以敬業樂羣論學取友為朋。而無有以慢遊放佚不祥少年相聚為朋黨者。在位之臣皆以忠信正直為德。無有以結黨營私造民大譽為德者。惟皇作極有以深塞亂源也。臯陶謨云。慢遊是好。朋淫于家。所謂淫朋也。堯典云。讒說殄行震驚朕師。所謂比德也。易比卦外比於賢以從上也。此比之正

術。論語所謂周也。又曰比之匪人。此比之邪者。論語及此經所謂比也。春秋時比周多不別。孔子本此經正其名。　此第八章第一節。言皇建有極而民從之。

凡厥庶民有猷有為有守。汝則念之。

箋云 猷。謀也。釋詁 馬氏曰。凡其眾民有謀有為有所執守。當思念其行有所趨舍也。史記集解 釋曰 上言人君脩身以為民極。而安民之要在於知人。故此言尊賢育才之道。凡謀民有略有作為有操守者。汝則當思念之。所謂反側晨興求賢若渴也。馬云有所

趣舍者。江氏云。有謀有為是有所趣。有守則不為不義。是有所舍也。

不協于極。不罹于咎。皇則受之。

箋云 史遷罹作離。大傳協作叶。罹作麗。易象傳離麗也。**釋曰** 有猷有為有守。協于極也者其次雖不能盡合於中道而亦不為過惡以麗於罪咎。君則當寬容以受之。使益修德學道增長才識以協於中。所謂舉善而教 句 不能則勸也。罹俗字。當作離。離附麗也。皇。君也。皇則受之與女則受(念)之文例同。或訓皇則為大法。失之。

而康而色。曰予攸好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極。

【箋云】而之言汝也。中庸鄭注 史遷康作安。釋詁 攸作所。【釋曰】江氏[illegible]云。康。安也。女其安和女之顏色以宣示人曰我所好者德。使明知上之所好而從之。庶能叶于極也。夫然後女則予之以爵祿。【是則】人斯期勉于君之極矣。孝經曰。示之以好惡而民知禁。禮記緇衣曰。上好是物。下必有甚者矣。大學曰。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從。是民輒從上之所好也。案此申皇則受之之義。不罹于咎之人雖未協於中。然

志於仁而無惡。其質性近於有德。君和顏以宣示人曰予所好者固德。是人既可進於善。汝則錫之爵祿以誘勸之。是人既知上之所好。又感恩遇教誨。斯其奮勉以歸皇所建之極矣。此人君作育人才振興風教之要道也。或曰。而康而色。據人君言。中庸引詩云全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鄭注云。懷。歸也。言我歸有明德之人者以其不大聲爲嚴厲之色以威我也。曰予攸好德。據人臣言。其人自言我所好者德。苟志於仁矣無惡也。人君敬以脩身。寬以接下。所好在德者福之。而天下莫不勉於德

矣。諸家說上文容作聖之義移以說此經則甚當。

無虐煢獨而畏高明。釋文畏徐云。鄭音威。

箋云 史遷作毋侮鰥寡。大傳鰥作矜。馬氏作亡侮煢獨。釋文曰。高明。顯寵者。不枉法畏之。史記集解趙氏孟子說。煢獨。羸弱者。釋曰 孟子曰。老而無妻曰鰥。老而無夫曰寡。老而無子曰獨。幼而無父曰孤。煢同惸。鄭注周禮大司寇云。無兄弟曰惸。王注楚詞云。煢。孤也。大傳史記作鰥寡。此作煢獨。蓋今古文異。要皆羸弱窮民。易為人所侮虐者。孟子曰。文王發政施仁。必先斯四者。窮民無告。苟不先之。即侮虐

也。王者建極。以德化民。使強不犯弱。衆不暴寡。無或虐煢獨而畏明(高)臣。下奉法各得(其)平。無偏頗協于極也。王者馭萬民。無強無弱。合同而化。其馭羣臣。無責戚疏遠。惟德是用而已矣。無毋亡。矜鰥古通用。鄭音畏為威者。江氏云。言威以御之。段氏云。謂恐嚇高明以示威。業虐煢獨固不可。恐嚇高明以示威亦權術非王道。皆皇建有極所必無。威以御之。亦德威惟畏耳。

此第二節。言尊賢育才。以光大之心行公平之政。孫氏則以無虐煢獨句屬下。謂不侮鰥寡不威(畏)強禦(畏)有能為有卓越不凡之人。

亦通。

人之有能有為。使羞其行而邦其昌。

【箋云】能。多才藝者。周禮鄉大夫注 羞。進也。釋詁 史遷邦作國。潛夫論羞作循。曰書云。人之有能有為。使循其行而國其昌。先王為官擇人。必得其材。功加於人。德稱其位。思賢

【釋曰】此更言官人之法當擇其能者而獎進之。厚以養賢而決於退不肖。有能有為之人本皆有行。君尊任而厚遇之。則其行益進而其才可展。國必昌矣。上言德。此言行。皋陶謨云。亦行有九德。是故王者求人才以德行為本。古之所謂才者

皆德。如八元八愷是也。羞蓋或作脩。誤爲循。

凡厥正人。既富方穀。汝弗能使有好于而家。時人斯其辜。

箋云 穀。善也。詩有駜傳周禮鄭說。班祿所以富臣下。太宰

注**釋曰** 孫氏云。正人。謂在位之正長。富。謂重其祿。穀者。詩傳云。善也。中庸云。重祿所以勸士。好于而家。謂善於國家。詩鹿鳴人之好我示我周行。箋云。好。猶善也。言凡其正長。當重其祿使之作善。汝不能使賢者善於家國。是人以此爲其罪也。案王者馭羣臣。必使祿有餘於養而後可責其竭力盡能以

立功於國。若祿薄不足於用。則雖賢者不能無分心於身家。而或以取與稍苟政事偶疏為罪矣。其弗能有好於國家。君實致之也。然王道不外人情。終窶且貧而能公而忘私國而忘家。此惟志行絶高操術守極廉者則然。不可概諸人人。凡厥正人既富方穀。此制祿中正之道也。若人臣自處則不然。子曰。事君敬其事而後其食。義各有當也。正人。或訓為正直之人。亦通。若富而不穀。則盡邪人矣。

于其無好德。汝雖錫之福。其作汝用咎。

無好于汝家之人。雖錫之以爵祿。其動作為汝用

怨。謂為天子結怨于民。史記集解箋云史遷無作毋。此借字無德字。釋曰既富方穀。可使有好于而家者也。若其處心不善彊禦掊克之人。必無好于而家。於此等人。汝雖富之。貪暴之性仍不能化。其作所為必於汝為咎。鄭云為天子結怨于民者。江氏引月令云。毋或敢侵削衆庶兆民。以為天子取怨于下。孫氏云。言非善人。雖厚其祿。猶朘民以為汝斂怨也。案鄭義至為深警。自古及今未有結怨於民而不速亡者。夫然故見不善必退退之必遠。好字絕句。德字衍。無好。謂無好于而家也。

此第三節。言

厚賢而去不肖。以中正之道治國安民。上節以凡厥庶民有猷有為發端。蓋據在野之賢言。此以人之有能有為發端。則據在朝之臣言。蓋中首節民人分言之義。

無偏無頗。遵王之義。無有作好。遵王之道。無有作惡。遵王之路。

箋云 馬氏曰。好。私好也。史記集解 史遷無皆作毋。呂覽引經義作誼有作或。高誘云。誼。法也。或。有也。好。私好也。私好。鬻公平于曲惠也。作惡。擅作威也。貴公 荀子曰。書曰。無有作好。遵王之道。無有作惡。遵王之

路。此言以公義勝私欲也。修身好。壁中古文作㚋。說
文曰。㚋。人姓也。从女。丑聲。商書曰。無有作㚋。女部頗。
唐玄宗詔改作陂。宋復為頗。古書引皆作頗。釋曰
上言知人安民一出於大中至正。因反覆詠歎以
大暢皇極之旨。上文皇極以下五皇字及下文皇
極之敷言皆作皇。此節六王字及下以為天下王
皆作王。疑古文如是。孔子書經意有分別。蓋王者。
天下所歸往也。指實之稱。皇字從自王。自始也。始
王者三皇。大君也。皇極者。大君之中道。美大之稱。
皇之義君而兼大。王則直謂君。下文為天下王。猶

云為天下君也。要其大義則一。故古今文二字互見。偏。不中也。頗。傾也。遵。循也。義。古作誼。从宜得聲得義。中庸曰。義者宜也。謂義為誼之借。聖人心能制義。得人心之所同然。合事理之宜。為天下法。故天下人民皆當無偏邪無傾頗以遵王之義。好所當好而無有作私好以市恩。一遵乎王之道。惡所當惡而無有作私惡以立威。一遵乎王之路。道者所繇適於治之路。好惡皆當合於正道大路。好言道。惡言路。協韻耳。好壁中古文作政。假音字。許君引書明假借也。孔君以今文讀古文易為好。用正字。頗唐

明皇改爲陂。非是。諸家詳辯之。

無偏無黨。王道蕩蕩。無黨無偏。王道平平。無反無側。王道正直。

黨。朋黨。史記集解箋云蕩蕩。平易也。呂覽貴公篇高注平平。辯治也。詩采菽傳無。漢石經作毋。蓋全節皆然一作不。平。一作便。史記張釋之馮唐傳贊引說苑曰。不偏不黨。王道蕩蕩。言至公也。至公馬氏曰。反。反道也。側。傾側也。史記集解釋曰用情無好惡之偏私。則於人博愛廣敬。是是非非。無有私黨。王道蕩蕩然平易近民。民咸歸之。平平然於事各辨別治理。九共曰。使民平平。使民無敎。是

其義。如是則無有反道無有傾側。惟見王道正直而已。蕩蕩平平。形容其至公無私至治無紊。正直則指其體。所謂大中也。鄭云黨朋黨者。君子以同道為朋。則仁無不容。義不苟合。無所謂黨。世衰道微。小人同惡相濟以排陷君子。於是朋黨之說起。黨出於偏。偏之極則至於為我害仁兼愛害義。無父無君邪說滋蔓。流毒無已時。而人類同於禽獸。黨之極則至於不知天下有善人惡人與我善者則為善人與我惡者則為惡人。惟利是圖賊賢害民。無惡不為。異黨相殘殺人不忌。而天下生民將

無噍類矣。此皆人心邪枉之禍。惟王道正直可以救之。平使一聲之轉。詳堯典。春秋傳說祁奚能舉善曰。稱其讎不為諂。立其子不為比。舉其偏不為黨。商書曰。無偏無黨。王道蕩蕩。其祁奚之謂矣。與經義最密合。

會其有極。歸其有極。

會其有極。謂君也。當會聚有中之人以為臣也。歸其有極。謂臣也。當就有中之君而事之。史記集解述經二句依王氏增

釋曰 王道正直。天下皆遵之。則上下一德。君取人以身。會聚有中之人而用之。臣以道事君。

道合則服從。歸有中之君而事之。如此則天下皆會歸於中。所謂恭作肅從作乂明作哲聰作謀睿作聖。歛民于汝極。時人斯其惟皇之極。而休徵丕應。五福丕錫矣。

此第四節。詠歎淫泆以贊皇極之義。與皋陶謨帝庸作歌。孟子引夏諺。大傳等書引唐虞夏歌謠相似。其諸自禹以來數暢皇極之旨以爲言。爲上下同誦之訓。而箕子述之歟。抑箕子發揮皇極之旨敷陳其言。言之不足故長言之。長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如易文言傳潛龍勿用下也二節。精理妙義紬繹無窮矣。抑又思之。自章首

以來數節。上皆言其當然。下皆戒其毋然。首節舉全章大義。皇建有極。庶民于汝極。言其當然也。下云無有淫朋。無有比德。戒其毋然也。有猷有爲有守。汝則念之云云。言其當然也。無虐煢獨而畏高明。戒其毋然也。有能有爲。使羞其行云云。言其當然也。無偏無頗云云。戒其毋然也。如此則此節可與上節通合爲一。而其言更旁皇周浹。有志氣塞乎天地之象。實全章之總贊也。

曰。皇極之敷言。是彝是訓。于帝其訓。

箋云 史遷皇作王。敷作傳。彝作夷。其訓作其順。馬

氏曰。王者當盡極行之。使臣下布陳其言。是大中而常行之。用是教訓天下。於天爲順也。史記集解

釋曰

曰者。既言而更端之辭。敷言。敷暢之言。即上文無偏無頗一節十四語也。言此皇建有極敷暢教令之言。是常道。是大訓。於天道其順矣。皇極字馬鄭本同。史記作王。文偶參差。義無異也。馬氏亦以王者訓皇字。皇王皆君也。惟訓極爲盡。所盡者難即大中之道。而立文則與上不倫。鄭義殆不然。敷傳彝夷同音通假。其訓之訓史公則作順。蓋所受古文說。下是訓亦然。

凡厥庶民極之敷言。是訓是行。以近天子之光。

箋云 史遷敷作傅。是訓作是順。馬氏曰。亦盡極敷陳其言於上也。史記集解 說文曰。近。附也。辵部 釋曰 皇極之敷言。庶民奉為常訓。是即凡民於皇取極敷陳誦法之言。是順承是率行。以附近天子之德光。謂並受天子所錫之五福。所謂附日月之末光也。馬氏以上敷言為布告於下。盤庚所謂王播告之。此敷言為下陳言於上。堯典所謂敷奏以言也。皆極盡大中之道。於經文不甚協而理亦不爽。

曰。天子作民父母以為天下王。

箋云 大傳說。聖人者。民之父母也。母能生之能食之。父能教之能誨之。聖王曲備之者也。能生之能食之能教之能誨之也。故書曰作民父母以爲天下王。此之謂也。漢書曰。上聖卓然先行敬讓博愛之德者。衆心說而從之。從之成羣。是爲君矣。歸而往之。是爲王矣。洪範曰。天子作民父母爲天下王。聖人取類以正名而謂君爲父母。明仁愛德讓。王道之本也。（刑法志）說文曰。王。天下所歸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囗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貫三爲王。（王部）

釋

曰庶民皆順行皇極之言以蒙天子之福。則皆曰天子作民父母以為天下所歸往。民皆尊之如父親之如母而歸之。則為天子。若逆天暴物肆行不道使民不聊生。視如仇讎焚灼而去之。則為獨夫矣。是故先王勤恤民隱。如保赤子。則建極保極上下同慶。道二。仁與不仁而已矣。 此第五節。承上節所敷之言而深贊歎之。 以上第八章。陳皇極。

又案皇極居九疇之中。九疇皆統於皇極。而前四者為體。後四者為用。三德正直剛柔。即五行之德發為五事者。所用之臣。即任八政之人也。稽疑節

五行五紀之占。庶徵節五事之徵。五福六極則休咎之實應也。若以九疇三三分列之。則五行皆天道也。五事人事也。八政王政也。五紀天道也。皇極人事之統也。三德王政之用也。稽疑天道也。庶徵人事之驗也。五福六極王政得失之報也。

六 三德一曰正直。二曰剛克。三曰柔克。

正直中平之人。（詩鄭箋孟表疏）克能也。剛而能柔。柔而能剛。寬猛相濟。以成治立功。（史記集解）剛則強。柔則弱。此陷于滅亡之道。非能也。（孟表此）三德人各有一德。謂人臣也。此箋云爲臣克勝也。（釋文）漢石經三德上無六字。（今文九疇）

上篇論數目字也石經殘碑均有者適[illegible]可兼指釋曰上五事皇極言人君修身以道所以立本此三德言取人以德所以成治功三德即皋陶謨之九德彼經云亦行有九德亦言其有德乃言曰載采采言取人之道先德而後事其下歷舉九德之目櫽括之此(即)經三德下又云日宣三德夙夜浚明有家日嚴祗敬六德亮采有邦九德咸事俊乂在官立政亦稱有夏顧俊忱恂于九德之行明以九德為人臣之德詩羔裘三英粲兮傳曰三英三德也亦據人臣言蓋爲皋古訓箕子演之周公稱之詩人述之是最古經義

詩毛傳書鄭注義正略合。但一曰正直三句舉三德之目平康正直三句別三德之用皆專就臣訓而沈潛剛克二句言剛柔迭用同歸於正直以成大中之治。則義兼上下。蓋聖學之書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變化氣質克去私欲爲主。盡其性而後能盡人之性。使各成其德。故左傳漢書引此二句之義君臣兼施。以治性爲治事之本。諸家說各得一偏。今分別著之。德者性之德。內得於己外得於人者。人受天地之中以爲性。而所得陰陽五行之氣純駁或不能齊。故其德有三。正直剛柔

皆德也。正直者中正和平自然近道。積學易以成
德。無待克治。克勝也。能也。剛柔皆美德。而偏剛偏
柔失其正。必以學力克治之。剛者勝之以柔。柔者
勝之以剛。剛而能柔。則剛德成而不失之強禦。是
謂剛能。柔而能剛。則柔德成而不失之懦弱。是謂
柔能。如是則同歸於王道正直之極。而可以成治
立功。詩蒸民疏引此注中之云。正直者。謂不剛不
柔每事得中也。剛克者。雖剛而能以柔濟之。柔克
者。雖柔而能以剛濟之。故三者各為一德。江氏云。
昭二十年左傳云。寬以濟猛。猛以濟寬。政是以和

惟能和諧。故可以成治立功也。索三者三才之道。

正直者。太極本體。乾坤合於一元。一陰一陽之謂六畫定位。既濟之象。人性之善所本。人德也。故曰人之生也直。剛者天德也。乾六爻純陽是也。天為剛德。猶不干時。乾六爻二四上匪正。變而之坤。則成既濟。以爻位言。則剛得中。此剛克之義。柔者地德也。坤六爻純陰是也。至柔而動也剛。坤六爻初三五匪正。變而之乾。則成既濟。以爻位言。則柔得中。此柔克之義。上五行以陰陽相並俱生為義。此三德以陰陽相克為義。子曰克己復禮為仁。法言云。勝己之

私之謂克。克所以能治。故皋陶謨陳九德曰寬而栗柔而立之等。而即能也。能即克也。九德皆言而雖正直者亦必加以學問而後成能也。皇建有極用人之法盡於此。自古聖賢英雄拔取人才必先觀其心術性行而後可以量能授職也。此以上蓋爲本文。平康正直以下則箕子所演。

平康正直。彊弗友剛克。燮友柔克。

人臣各有一德。天子擇使之。安平之國。使中平守一之人治之。使不失舊職而已。國有不順孝敬之行者。則使剛能之人誅治之。其有中和之行者則

十、

使柔能之人治之差正之。疏 箋云變和也。釋詁 史遷御作不變作內。釋曰此言用三德之人當各因其宜。江氏云。上經言乂用三德。是謂君之治民當用三德之人以治。然則三德當屬臣言。故鄭云人臣各有一德天子擇使之。云使不失舊職而已者安平之國無事紛更。故使中平守一之人治之。但使守其舊職而可矣。云不順孝敬之行者。爾雅云善父母為孝。善兄弟為友。言不友則不孝可知。云不順孝敬。云使剛能之人誅治之者。若周禮大司寇職所云刑亂國用重典也。云使柔能之人治之差正

之者。中和之行當寬以御之。故使柔能之人靜以鎮撫之而已。案君子行禮不求變俗。故平康之國使正直之人治之。俾率由舊章。剛克柔者其質性本剛。故彊弗友之國宜使治之。以鋤凶暴。然剛而能柔則以義服人而不失之殘。民畏而愛之矣。柔克者其質性本柔。故燮友之國宜使治之以懷善良。然柔而能剛則以禮正人而不失之慢。民則而象之。知燮和近於大中。其有未合則稍稍正之。王者用人務使人地相宜。此其準也。上文及此三句據用人言。本文自明。合以下文語意證以舉聞說。

更無疑意。尤漢古訓於此亦無異說。或謙鄭注。非也。變作內者。段氏謂古音相近。愚謂內含言內心親愛。猶孔子閒居云內恕。

沈潛剛克。高明柔克。

箋云 史遷潛作漸。沈或作湛。克或作剋。漢書谷永傳 春秋傳甯嬴說陽處父曰以剛。商書曰沈漸剛克。高明柔克。天為剛德猶不干時。況在人乎。文五年左傳 漢鄭興上疏曰今陛下高明而羣臣惶促。宜留思柔剋之政。垂意洪範之法。後漢書本傳鄭注當用之 此一義 馬氏曰沈。陰也。潛伏也。陰伏之謀。謂賊臣亂子非一朝夕之漸。君

親無將。將而誅。高明君子亦以德懷也。設孔集解鄭注恐未必然

一義【釋曰】上言三德之剛克柔克與正直並言。此中言所以剛柔互克以歸於大中之理。故不及正直。但舉剛柔。且上言治人。專據所用之臣言。此言治性則為上下通義。此經鄭注無為。據上注云剛而能柔柔而能剛。則是剛柔相克以成能。與馬注剛柔各分言者異。孫氏引左傳而申之。謂周人說此為治性之書。意以沈漸地道近弱。當以剛勝之。高明天道近剛強。當以柔勝之。乃成德也。谷永傳永說王音曰意豈將軍忘湛漸之義。委由從順所執不彊。

比又一

此亦用洪範沈潛剛克之義。又引漢書匡衡傳。衡上疏曰。傳曰審好惡理情性而王道畢矣。又曰。治性之道。必審己之所餘而彊其所不足。又云齊之以義。然後中和之化應。孫以克為自克。其理甚當。但治性而後治人乃上下通義。觀左傳甯嬴之言及漢谷永鄭少贛等並引此二句之義。明治性之道君臣所同。其言與鄭義皆合。孫氏必謂專據君言。且混鄭義於馬。似皆失之。經言君德。五事皇極已備。皇建有極。故用人能執其兩端而用其中。不剛不柔敷政優優。沈潛二句。正從建極中引而申之。

焉得以君不先自治爲疑。皋陶謨上言慎厥身修。下言知人以九德。正與此同。馬注則保下文威福爲說。沈湛潛漸音同通用。　此第九章第一節言用人各得其宜。以成大中之治。又以大中之道治性成德。

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惟辟玉食。臣無有作福作威玉食。

此凡君抑臣之言也。（公羊成九年疏）作福專爵（公羊疏作廢）賞也。作威專刑罰也。玉食備珍美也。（史記集解）（公羊疏）箋云。馬氏曰辟君也。玉食美食。不言王者關諸侯也。（史記集解）作福作

威或先威後福。荀爽說。洪範曰。惟辟作威。惟辟作福。惟辟玉食。此三者君所獨行。臣不得同也。今臣僭君服。下食上珍。所謂害于而家。凶于而國者也。後漢書本傳無有作福作威玉食。或作亡有作威作福亡有玉食。臣亡有作威作福（亡有）玉食（臣之有作威作福玉食）。害于而家。凶于而國。人用側頗辟。民用僭慝。言如此則逆尊卑之序。亂陰陽之統。而害及王者。其國極危。國人傾反不正。民用僭差不壹。此並不由法度上下失序之敗也。武王躬履此道。隆及成康。後漢書本傳釋曰上言馭人以德。此言馭臣以禮。天生民而立之君。必得臣以以

以共濟。君臣之義。人治之大。一有紕繆。則天下之民並受其亂。亂之所生。惟禮可以已之。上天下澤履。辨上下定民志。此大中之道萬世不易者也。惟辟作福天命有德。福所當福爵人於朝與士共之。賞一人而天下勸。不敢動用非德也。惟辟作威天討有罪。威所當威刑人於市與衆棄之。誅一人而天下戒。不敢動用非罰也。惟辟玉食。玉者以天祿養天下之人。八政以民食為首。上必明正道以道民。民道之而有功。然後取其什一。惟正之供。備珍美以致孝鬼神。饗食賓客燕賜臣下。而差服之式

亦均節有定制。以昭典禮。所謂玉食者如此。然猶
深思稼穡之艱難。非厲民而以自養也。皆作所當
作。食所固有。慶賞刑威之柄。上下奉養之節。皆君
制之而臣奉行遵循之。莫敢専且踰。故臣無有作
福作威玉食。上文燮友柔克。宣上德以施澤於民。
非私作福也。彊弗友剛克。申王法以爲民除害。非
私作威也。平康正直。廉潔恭儉。以爲民表率。使民
甘其食美其服。以順帝之則。正人既富而穀。有餘
以爲睦婣任恤之用。自無侈黷僭侈下食上珍之
失。夫如是則禮達分定。一人有慶。兆民賴之。諸侯

制節謹度。卿大夫士言法行道。忠順不答。以保其社稷宗廟祭祀。世無禍患。民無傷危。孝經所以維持君臣安輯邦家者在此。惟皇極之君任賢使能使人心皆協於極。人材皆歸於德。乃能然。故經承皇極後於三德下著此義。若皇之不極。所任非賢。則人臣懷利事君。竊取權勢。覬覦非分。自覆身家敗國殄民。將如下文所云矣。疏謂天子亦兼諸侯。諸侯於國內亦全乎君也。鄭云凡君抑臣之言君〔君上當脫尊字〕兼天子諸侯而言。威福光後互易。蓋今古文異。王肅亡說推論經義深切著明。足為昏惰之君任用

憸人之戒。

臣之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家。凶于而國。人用側頗僻。民用僭忒。

害于汝家。福去室。凶于汝國。亂下民。公羊成九年疏箋云禹氏曰忒。慝也。釋文史遷無之字。僻作辟。漢石經凶上有而字。忒一作慝。王肅傳釋曰惟辟作福作威。作所當作也。惟慎重出之。惟辟玉食。食所固有也。猶撙節用之。若臣而作福作威。則是擅權妄作。以私恩要結人心。而愚弄之。以私怨翦除異己。而殘虐之。臣而有玉食。則是非其有而取之。掠奪其君。刻剝其

民。貪婪無藝。罔上無等。如此小則喪家。大且危國殃民。在朝多官邪。在野多暴民。而大亂起矣。春秋所以討亂臣賊子。絕惡塞亂防萌杜漸者由此也。江氏云。僻衺。僭差。惑疑也。權歸于臣。則下僚諂附用是傾側不正。民將生心。用是僭差疑貳。矣黨僭差疑貳。誘民將乘機作亂。故禹讀惑為慝。訓惡也。臣而不臣。其禍至此。況賊民公然倡無君之說。縱黨橫行。磨牙吮血。魚肉良懦。民之生也不亦難矣。君子是以知禮之不可以已也。禮者彝倫之所以敘。皇極之所以建也。

此第二節言馭臣以禮。失之必亂。

以上第九章陳三德。

七稽疑。擇建立卜筮人。

言將考疑事。選擇可立者立爲卜人筮人。疏 箋云 稽。古文作卟。詳前 問龜曰卜。問蓍曰筮。周禮春官敘官注 說文曰卜灼剝龜也。象灸龜之形。一曰象龜兆之從橫也。卜部 筮。易卦用蓍也。从竹从㢣。㢣古文巫字。竹部 有作筮 釋曰 稽者。建立也。經言建。後言立。以語意輕重其義而變其文。故鄭云選擇可立者。立以爲卜人筮人。漢書高帝紀云可擇立立之。是其文例。案上文五行五紀。天道之自然。五事八政皇極三德。人事之當然。

皆無可疑者。然天道有理必有數。人事有常必有變。此天下之所疑。聖人亦不敢自專。故有稽疑之法。因天生神物以前民用而筮卜興焉。卜筮之來遠矣。生民之初有好惡之性。而未知善之爲善。惡之爲惡。有趨吉避凶之情。而未知如何則吉如何則凶。上聖伏羲氏法天地作八卦。立人倫興禮教。而後民知如是爲善善則必吉。反是爲惡惡則必凶。然凡人之情其向善去惡每恆不如其趨吉避凶之切。故作卜筮之法。使知吉凶之將來。而先趨之避之。人心之靈與陰陽氣化順逆之應。有感斯

通。揲於應響。而蓍龜為天下至靈之物。神明而嘉能出其象數以示人。得失之報歷歷不爽。於是人心知吉凶之所在。而遷善改過自不能已。此天下之牖民。而聖人以光覺覺之。且卜筮必出於誠。必將以濟。而所卜所筮之事必出於義。否則不告。故嚴君平之卜。與人子言依於孝。與人臣言依於忠。與人弟言依於悌。此理之至正。絕非後世私智小數所可同日語也。

乃命卜筮。曰雨。曰濟。曰圛。曰霁。鄭本見疏曰克。曰貞。曰悔。凡七。卜五占之用。二衍貳。從宋皆依史記集解所引鄭本作貳據疏改宋本謂卜五占之用。揲兩

濟圛雺克也。二衍貣。謂貞悔也。將立卜筮人。乃光
命名兆卦而分別之。兆卦之名凡七。龜用五。易用二。審
此道者乃立之也。雨者兆之體氣如雨然也。濟者如
雨止之雲氣在上者也。圛者色澤而光明也。雺者
氣不釋鬱冥冥也。克者如祲氣之色相犯也。內卦曰
貞。貞正也。外卦曰悔。悔之言晦也。晦猶終也。卦象多
變。故言衍貣也。史記集解　疏引大同而字句不如集解之明晰惟以有字聲遠紫圛明二句可補入周禮太卜疏引鄭衍貣云
史遷圛作涕。雺作霧。周禮太卜注引雺作蟊。克作
尅。悔古文作𠧪。說文曰。圛回行也。从囗。睪聲。尚書
曰圛。圛升雲半有半無。讀若驛。口部霚地氣發天不

應。从雨敄聲。雺籀文。雨部 貞卜問也。从卜，貝以爲贄。一曰鼎省聲。京房所說。𠧩易卦之上體也。商書曰貞曰𠧩。从卜每聲。占視兆問也。从卜从口。卜部 用可施行也。从卜从中。衛宏說。用部 馬氏曰占筮也。釋文 今本濟作霽，圛作驛。雺作蒙。又先蒙後驛。占之用無之字。貞作忒。釋曰命者舉其名。謂舉卜兆筮卦曰氣體之名而使分別其義例。以考核其道之精否。取其優者立爲卜人筮人。如令人命龜之命。與禮經命龜命筮之命異。卜兆若何分別不可得詳。筮卦則如彖傳動乎險中險而止。象傳雲雷屯。山下出泉蒙。春秋傳風爲天于土

上天為濟以當日之等皆分别貞悔之法必審此乃
立之江氏云鄭云卜五占之用謂雨濟圛蒙克也者
言卜之兆象有此五者為占者之用也據此則鄭
本作卜五占之用與史記同偽孔本脫去之字非也釋
文引馬注云占筮也是以占屬貞悔則馬以占之用
二為句矣鄭不從之者說文云占視兆問也從卜口
然則占本為占卜兆故周禮占人掌占龜又云君占體
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但兆卦皆有繇字皆
須推究故卜筮皆得言占故占人云以八筮占八頌以
八卦占筮之八故又禮士冠篇云筮人還東面旅占是

筮卦亦云占也。此文與占衍貳對舉。則占為占兆。衍為推衍卦意。不得以占屬筮。故鄭以卜五占之用為句。爲證非也。云雨者兆之體氣如雨然也者。鄭注周禮占人云。體兆象也。色兆氣也。然則謂兆之氣色濃郁。形象如欲雨然也。云濟者如雨止之雲氣在上也者。釋天云。濟謂之霽。說文云。霽雨止也。故知兆象如雨止之狀得名為濟也。云圛者色澤而光明也者。案鄭箋載驅詩云。圛明也。又注周禮占人云。凡卜象吉色善墨大坼明則逢吉。此言色澤而光明。則是吉兆矣。云蒙者氣不釋鬱冥冥也者。說文雨部云。霚地氣發

天不應也。雺[illegible][illegible]處有然則雺是氣不揚也。兆氣如之。故云氣不釋，鬱冥冥也。云克者，如祲氣之色相犯也者，周禮眂祲掌十煇之法，一曰祲。鄭仲師注云：祲，陰陽氣相侵也。兆名為克，如彼陰陽之氣相侵犯也。易卦乾下坤上為泰，坤下乾上為否。泰彖曰內陽而外陰，內健而外順。否彖曰內陰而外陽，內柔而外剛。是卦以下為內，上為外也。蠱卦巽下艮上，巽為風，艮為山。僖十五年左傳云：蠱之貞，風也；其悔，山也。是內卦曰貞，外卦曰悔。說文卜部亦云：悔，易卦之上體也。云悔之言晦，晦猶終也者，晦是月之終，卦終于

上。猶月終于晦。故上卦曰悔。取終之誼也。云卦象多
變故言衍貣者易繫詞上云。爻者言乎變者也。說卦
云觀變于陰陽而立卦。是卦象多變也。衍貣者。謂
推演之以廣其誼以盡其情狀。易繫上云。通其變遂
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又云變而通之
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是之謂衍貣興。案濟有
止義。易既濟象曰。終止則亂。莊子齊物論曰。厲風濟
則萬竅爲虛。濟止也。鄭釋爲雨者則以濟爲霽之借。
濟者雨止而雲氣猶在上。圍則色潤澤而光明。說文
云。雲半有半無。則日明而雲氣將盡散矣。文記圍作

涕。詩載驅齊子豈弟。箋云古文尚書以弟為圛。疏云
洪範卜兆有曰圛。古文作悌。今文作圛。賈逵以今文
校之定為圛。故鄭依賈氏所奏從定為圛。于古文則
為悌。樂悌从弟聲。浮則悌之譌。江氏王氏謂古文立心
與水相似。故誤。是也。據疏則此經今文作圛正字。古文
作悌借字。鄭云古文尚書以悌為圛。謂古文借悌為
圛。猶借濟為霽。孔君以今文讀之。知悌為圛之借字。
賈景伯傳其說。考正今古文異字。定此經當作圛。
許君說作說文從之。史公從孔國問故。錄其本文作悌。
而傳寫誤為涕。或又誤為決。見集解引徐廣說。六朝

唐初賈傳中書，或尚有傳本。且漢石經唐時具存，陸
淛今古文，自必檢及。疏說當有據。書以悌為圛，猶詩以
弟為闓。毛詩亦古文，用字正同。故鄭引書證明豈弟
當為闓圛。則為使最開明，與發夕相對，以附毛傳。此
說詩疏申之。段氏則鄭謂箋以字衍文，謂今文悌字古文
作圛。其攝漢師條疏正讀之法甚詳，宜與舊說並觀。要
之圛與易之音鄭易聲轉。易與弟聲通。圛讀如易，猶周易
之易、變易、易簡二字音，古者不分去入。故鄭讀詩弟字
為圛，與濟濟頡也。蒙者氣不通，釋相應。鬱乎冥冥。
謂陰沈之氣不解散，與圛明正相反。易家所謂蒙氣。

故鄭讀若蒙。周禮注作霿，偽字；史記作霧字。說文讀
圛若驛，疑其音。鄭云雺聲近蒙，則兼取其義。後人概以
霽驛蒙改經字，蔑古且無分別，失之甚矣。克者如陰陽
氣相侵剋之狀。作尅者剋之俗。此五者卜兆之象。王氏云：
疏以通兆有金木水火土之象，不知與雨霽等同異
如何，是疑五者不知孰為金孰為木孰為水火土也。故
古人體色墨坼四事，大卜注以色即雨霽等，則雨霽等
非體。故賈疏以體為金木等。此疏混色入體，已覺小誤。俗
儒紛紛各以五兆分配五行，不足辨。案貞从卜，問正也。故
訓為正。𠧪从每聲，即悔省聲。故經傳多假悔為𠧪。詩正

得必成其失正。失正則悔。易氣從下生其本屬物理。故
内卦為貞。靡不有初鮮克有終。故外卦曰悔。失正者變而
之正。則六爻利貞而無悔矣。此二者。筮卦之體。衍貳者。鄭
訓貳為變。則字當作忒。詩瞻卬傳云。忒變也。集解引鄭
注作貣。蓋借貣為忒。或引者從史改之歟。王氏云。說文忒
更也。訓更則有變義。故鄭以衍忒為因卦象之變衍之也。
案貳忒音同。古多假借。國語晉文公筮得國。遇貞屯悔豫
皆八。謂筮得屯與豫二卦。震在屯卦為貞。在豫為悔。司空
季子之占辭。即以貞悔衍貳之法。雖就周易言。連歸之
占法亦從可推。易象多變。其理深廣。詳易變釋。

立時人作卜筮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

立是能分別兆卦之名者以為卜筮人。（史記集解）卜筮各三人。

周禮太卜掌三兆三易。（儀禮士喪禮疏）從其多者。蓍龜之道幽微

難明。慎之深。（史記集解）裘云　史遷、作為卜筮。春秋傳曰。商書曰。

三人占從二人。眾故也。（左傳昭五年疏引從眾）釋曰。時是也。立是明於兆卦

者為卜人筮人。卜有三兆。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

筮有三易。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此蓋自伏羲

神農黃帝以來有此三法。卜筮兼用之。以參考吉凶。

故卜則須明三兆者各一人。筮則須明三易者各一人

占之。蓋三兆三易理本相通。雖吉凶互異。精其道者自

能貫通。別擇。禮士冠士喪卜筮下皆云旅占旅衆也与其屬

共占之。謂卜得一兆与掌三兆者共占筮得一卦与掌三

易者共占。經所謂三人占也。鄭云卜筮各三人。衆經大爲

言。謂各三人占之。非三人各卜一龜。三人各筮一卦。金縢

云、乃卜三龜。謂於太王王季文王之前各卜一龜。非常法

也。孔疏決之士喪禮云占者三人与此經正同三人之占

若所言皆同。自無疑義。其有不同。則從二人之言。蓋

所立三人。必其學問精通質智相等者。無可軒輊。故從

其多。傳所謂善鈞從衆。此必古相傳書家微言。若賢

智不等。則當從善不從衆矣。蓋探賾索隱。不可偏任

一人而三占參著其著又同則稍得以多者為吉凶之正不敢以意去取慎之至也近世邪說巧借此文謂當取決多數於是羣不逞之徒深朋比從及易著道𠭥作威福而側頗僻僭忒之禍不可止矣此洪範之罪人也

又案三兆三易作於何時鄭君但著杜子春說而不敢定從違謂周易首乾創於伏羲取天道周普之義神農史其次首艮謂之連山黃帝又史其次首坤謂之歸藏禹時所占易蓋此三易其後夏殷及周文王因此三易而繫之辭當箕子時文王之易未行連聯參用夏殷易周易則惟據伏羲之卦而已周禮作者

以則嘗兼義農黃帝及夏殷周言之。詳易繫辭。

此第十章第一節論卜筮之法

汝則有大疑。謀及乃心。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

卿士六卿掌事者孫衍云史遷乃作汝。今漢石經作民。

白虎通曰。尚書曰。汝則有大疑。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善於蓍龜。所以先謀及卿士何。先盡人事。念而不能得。思而不能得。然後問於蓍龜。聖人獨見先睹。必問蓍龜者示不自專也。或曰。清微無端緒。非聖人所及。聖人亦疑之。尚書汝則有疑。謂武王也。未曰。龜之為言久也。蓍之

爲言耆也。此天地之間壽考之物。故問之也。蓍龜五行傳曰

蓍之爲言耆也。百年一本生百莖。此草木之壽而知吉

凶者。聖人以問鬼神。龜之爲言久也。千歲而靈。偕大論曰

書云謀及乃心。謀及庶人。故聖人不必任衆。亦不必專己。

必察彼己之爲而度之以義。偕歟又曰。凡卜筮者蓋所問

吉凶之情言興衰之期。令人修身慎行以迎福也。是卽

人之立卜筮也。不違民以爲志。不專任以斷事。故鴻

範之卜筮同是尚。列卜 釋曰 此正言稽疑之事。言汝若

有大疑。必先謀及乃心。本義理之正。深察時幾善惡者

凶之所終始。然後謀及卿士以集衆思。廣忠益。又謀及

庶人以觀人心之所向背。如是而或衆論不一，疑不能定。
然後謀及卜筮。齋戒以神明其德，借至靈之物以達
精誠於鬼神。庶幾卜兆出其象，而未來之吉凶人所
不能決者，可得而稽焉。鄭云：卿士，六卿掌事者；六官
所掌，治教禮政刑事。統言之，皆事也。

汝則從，龜從，筮從，卿士從，庶民從，是之謂大同。身其康
彊，子孫其逢吉。

箋云：馬氏逢大也。釋文逢身作而康。子孫作而逢【釋】
【回】五者皆從，是人謀鬼謀皆同，故曰大同，古之至也。不惟
於其身，且於其子孫，逢吉。漢人所引皆達讀。逢，遇也。

謂子孫懷逢吉事。李氏惇讀逢字絕句。謂與從同韻。

依馬氏訓大之義。段孫皆從之。亦通。謂保世以滋大也。

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中庸曰。至誠之道。可

以前知見乎蓍龜。善不善必先知之。鄭君曰。蓍龜之

占為至誠能知者出。聖人之謀及卜筮也。豈如是。故大

同合人鬼之謀。下文三言吉亦以人謀驗之蓍龜。自非

然者南蒯妄覩黃裳之吉。在杼甘蹈大過之凶。其自

　禍惟均矣。

汝則從。龜從。筮從。卿士逆。庶民逆。吉。卿士從。龜從。筮從。汝則

逆。庶民逆。吉。庶民從。龜從。筮從。汝則逆。卿士逆。吉。

此三者皆從多。故為吉。史記集解釋曰此三者。無論出於君。出於臣。出於民。與龜筮並合者皆吉。其謀之臧者也。故行之皆吉。

汝則從。龜從。筮逆。卿士逆。庶民逆。作內吉。作外凶。

此逆者多。故舉事於境內則吉。境外則凶。史記集解釋曰此人謀既逆者多。而龜筮又不同。難以決定。作於內猶可吉。作於外則必凶。江氏謂若筮從龜逆則作內亦凶。據左傳筮短龜長為說。然彼專就立驪姬一事言之。則卜之義長。筮之義短。實則獻公惑志瀆神。故神厭筮不吉耳。蓍之德圓而神。非必短也。

龜筮共違于人用靜吉用作凶

龜筮皆與人謀相違雖三從猶不可以舉事史記集解云

五行傳曰龜筮共違于人神靈不佑也釋曰一從一逆猶可行或龜筮共違則必凶矣欲私勝之蔽龜筮雖明告之而不協如入罟擭陷阱之中無而莫之知辟見於春秋傳者多矣凡卜筮之道非義不占不誠不告瀆問不告以皇極之君五德之臣敬天憂民清明在躬則稽疑無不明矣　此第二節

論人謀鬼謀從違吉凶之應　以上第十章陳按解

八庶徵曰雨曰暘曰燠曰寒曰風曰時五者來備各以其

敘庶草蕃廡

雨木氣也春始施生故木氣爲雨暘金氣也秋物成而堅故金氣爲暘燠火氣也寒水氣也風土氣也凡氣非風不行猶金木水火非土不處故土氣爲風疏 詩衛 衛之石疏 箋云史遷暘作陽燠作奧敘作序蕃作繁或引史記曰時五者來備作五是來備四字 後漢書序云 傳荀爽傳注 說文蕃廡作繁無曰無豐也从林𣞤或說規模字从大卌數之積也林者木之多也卌與庶同意商書曰庶草繁無 林部 釋曰稽疑求諸幽庶徵驗諸明皆天人相與之定理惟天陰騭下民人心善惡與天道吉凶息息相通

如影隨形。如響應聲。王者代天地為民父母。相協厥

居。五事視聽言貌思。根於心。發於政。以治人。所以行天地

五行生物之氣。其事得失。一一於五氣之來應驗之。

福極之至。於是乎先見。故曰庶徵。雨暘燠寒風。五行

生物之氣也。雨本水也。春氣至則水氣上升而發施

物得之而生殖。故雨為木氣。暘本火也。秋氣至則火

氣下凝而乾燥。物得之而堅成。故暘為金氣。燠與寒

對。則為暑。夏火旺。萬物畢生也。故燠為火氣。冬水旺

而陽在陰中而凝。於易乾起坎為寒為冰。故寒為水

氣。地起氣為風。風行無所不徧。雨暘寒燠皆由風發

易。如水火金木皆載於土。故風爲土氣。鄭說本大衍
理至精。暘作陽燠作奧並借字。曰時五者來備。惠氏
據後漢書注引作五是來備。訓時爲是。江氏述之。云
言是五者備至。各順其敘。則庶草緐殖滋豐茂。段氏
謂今文作五是來備。古文作曰時五者來備。其義則
同。李雲引作五氏。是之假借字。荀爽引作五韙。是之訓
詁字。敘序蕃緐同音通用。蕪無之借。後世以無爲有
無字。而本義廢。且隸變失真。本形或不識矣。僞傳以曰
時紀句。不知馬鄭訓如何。或謂五者皆徵之時。故總以曰
時。各以其敘謂得時也。文義亦不嫌複

一極備凶。一極無凶。

箋云 史遷無作亡。釋曰 江氏云。極備。即所謂恒也。五者之中。一者極備凶一者極無皆凶。史公無作亡者。詩谷風何有何亡。以亡為無也。

曰休徵。

箋云 善行之驗也。漢書五行志孟康注 釋曰 上總列庶徵之名。此分別其休咎。江氏云。休徵即下文時雨時暘之屬。是由肅乂哲謀聖所致。故云善行之驗。案休。美也。吉也。徵。猶效驗也。五事得則美善積而吉以類應。時雨時暘等是其徵。咎。過也。禍也。咎徵。惡行

低一格應

之驗也。五事失則過惡積而凶禍以類應。恒雨恒暘

全

等是其徵。

曰肅。時雨若。

若。順也。詩正月疏釋曰江氏云。貌曰木。肅則貌事得。貌

得

事則木氣應。故時雨順之。案出門如賓。承事如祭。

仁之則也。故春生之氣得而時雨應之。

曰乂。時暘若。

箋云史遷乂作治。釋曰江氏云。言曰金。乂則言事

得。言事得則金氣應。故時暘順之。案無易由言。無

曰苟矣。言必可行。故秋成之氣得而時暘應之。

曰哲。時燠若。

釋曰江氏云。哲則視事得。視曰火。火氣應。故時燠順之。案嚮明而治。遏惡揚善。故夏假之氣得而時燠之應

曰謀。時寒若。

釋曰江氏云。謀則聽事得。聽曰水。水氣應。故時寒順之。案虛懷若谷。從善如流。允執其中。則冬藏之氣得而時寒應之。歲功成矣。

曰聖。時風若。

箋云大傳注曰。孔子曰聖者。通也。兼四而明。則所

謂聖。聖者。包貌言視聽而載之以思心者。通以待之。思心曰土。土王四時。主消息生殺長藏之氣。風亦出納（内）雨陽（暘同）寒奧（燠同）之微。（江氏徵）皆所以殖萬物之命者也。[釋曰]江氏云。聖包貌言視聽而載之以思心。猶土之含載四行。故思心通聖則土氣應之。土氣應則時風順之。案聖人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通神明之德。類萬物之情。如土氣之調和四時。風行之周乎八方。故聖則時風應之。

曰咎徵。

五事不得則咎氣來順之。（詩正月疏）[釋曰]咎過也。禍也。

易曰。无咎者。善補過也。善補過則無禍。咎與休對不善則爲過惡。故大傳云厥咎狂厥咎僭之等。以致恒雨恒暘等禍氣順之。此注所謂咎氣也。休咎之行出於人。休咎之氣應乎天。一一可徵也。

曰狂恒雨若。

狂。倨慢。恒常也。公羊成元年疏

箋云。五行傳曰。貌之不恭。是謂不肅。厥咎狂。厥罰常雨。鄭氏云。肅。敬也。君貌不恭。是不能敬其事也。君臣不敬。則倨慢如狂矣。貌曰木。木主春。春氣生。生氣失則踰其節。故常雨也。五行志曰。人君行己體貌不恭。怠慢驕蹇。則不能

敬萬事。失在狂易。故其咎狂。釋曰雨所以潤澤萬物而發生之。雨踰其節則淹沒朽爛。是生氣失而反致物死也。易澤滅木大過。是其象。是慢遊放恣之咎所致之咎氣也。

曰僭。恒暘若。

箋云五行傳曰。言之不從。是謂不艾。乂同厥咎僭。厥罰常陽。暘同鄭氏云。艾治也。君言不從。則是不能治其事也。君臣不治。則僭差矣。言曰金。金主秋。秋氣殺。殺氣失故常陽也。五行志曰。上號令不順。民心虛譁憒亂。則不能治海內。失在過差。故其咎僭。僭

差也。釋曰暘所以斂暑雨之氣殺止萬物之滋蔓而凝成之。暘踰其節則禾稼乾枯。或蝗蟲為患。是殺失（氣）而物之將成者反敗。易无妄為大旱之卦萬物皆死。其尤甚者。是號令不順僭差失道之咎所致之咎氣也。

曰舒。（今本作豫疏云鄭本作舒）恒燠若。

舒。舉遲也。（疏）言人君舉事太舒。則有常燠之咎氣來順之。（公羊戌元年疏）箋云五行傳舒作荼燠作奧。曰。視之不明。是謂不悊。厥咎荼。厥罰常奧。鄭氏云。悊。視瞭也。君視不明。則是不能瞭其事也。荼。緩也。君既（視）

不瞭則荼緩矣。視曰火。火主夏。夏氣失長。長氣失故常奥也。五行志曰。上不明暗昧蔽惑。則不能知善惡。親近習長同類。亡功者受賞。有罪者不殺。百官廢亂。失在舒緩。故其咎舒。今本舒作豫。**釋曰** 燠所以長養萬物使之盛大。燠踰其節。則人困於溽暑過度而多厲疫。長氣失而反致物夭。是暗昧廢弛賢不肖混淆之咎所致之咎氣也。荼者舒之借。舒豫皆從予聲。音義近。

曰急。恆寒若。

急。促也。詩正月疏急促自用也。疏言由人君急促太酷。

致恒寒之氣來順之。正疏　月閔云五行傳曰。聽之不聰。是謂不謀。厥咎急。厥罰常寒。鄭氏云君聽不聽聰則是不能謀其事也。君臣不謀則急矣。聽曰水。水主冬。冬氣藏。藏氣失故常寒也。五行志曰。上偏聽不聰。下情隔塞。則不能謀慮利害。失在嚴急。故其咎急。釋曰寒所以收藏萬物。保養根荄。為來歲發生之本。寒踰其節。則人不堪其苦。草木枯盡而死者多。是藏氣失而反致物耗。是急切自用言莫予違之咎所致之咎氣也。

曰霿。前疏　爾雅釋天疏　恒風若

雺聲近蒙。前疏爾雅疏蒙。見冒也。亂疏 箋云五行傳雺作霿。曰。思心之不容。是謂不聖。厥咎霿。厥罰常風。鄭氏曰。容。當為睿。睿通也。心明曰聖。君思心不通。則是非不能心明其事也。霿。冒也。君臣心有不明。則相蒙冒矣。思心曰土。土王四時。風亦出內雨陽寒奧以殖萬物之命。殖氣失故常風。五行志曰。貌言視聽以心為主。四者皆失則區霿無識。故其咎霿。史遷雺作霿。今本作蒙。釋曰風宣土氣以行天施。使雨暘寒燠各得其時生殖萬物。風失其節。則發屋拔木百穀果實皆傷敗。殖氣失則反為搖落。是

心不通聖是非冒亂之咎所致之咎氣也。五行傳於咎徵每條㕜罰下繼以厥極因歷說妖孽禍痾青祥而結言維金沴木維木沴金等。鄭注云。沴。殄也。凡貌言視聽思心。一事失則逆人之心。人心逆則怨。木金水火土氣為之傷。傷則衝勝來乘殄之。於是神怒人怨。將為禍亂。故五行先見變異以譴告人也。及妖孽禍痾青祥。皆其氣類暴作非常為時怪者也。各以物象為之占也。案氣傷則為對衝之氣所蔽塞而失其節。故雨暘燠寒風皆過乎物而為害。五行生氣皆成殺機。而妖孽等以類起矣。

鄭君之言。究洞天人之理。深得洪範垂教之旨。董子曰。國家將有失道之敗。而天迺先出災害以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異以警懼之。尚不知變而傷敗迺至。以此見天心之仁愛人君而欲止其亂也。是其義。雺霧說文異字。音義皆近。古多通用。

此第十一章第一節。論庶徵休咎。

曰。王省惟歲。卿士惟月。師尹惟日。歲月日時無易。百穀用成。乂用明。俊民用章。家用平康。日月歲時既易。百穀用不成。乂用昏不明。俊民用微。家用不寧。

所以承休徵咎徵言之者。休咎五事得失之應。其

所致尚微。故天（大）陳君臣之象成皇極之事。其道得
則其美應如此。其道失則敗德如彼。非徒風雨寒
燠而已。疏箋云馬氏曰言王者所眚（當為省）職如歲
兼四時也。史記集解五行傳曰王之不極。是為不建。厥
咎瞀。（霿者）之厥罰常陰。鄭氏曰瞀與思心之咎同。君
臣不立則上下亂矣。王極象天。天陰養萬物。養物（氣）
失故常陰也。史遷省作眚。無作毋。大作治。後作曉。
釋曰 上言五事得失之微。一事有一事之應。若五
事皆得。則皇極建。五是來備而五福並至。若五事
皆咎則王之不（極）失衆咎為災。其罰常陰。五極並見

而戊為弱其氣為六沴其禍為六極。故於休徵咎徵之下大陳皇極之事而八政五紀之義亦包舉其中。曰省更端之辭省思察也。史記作眚集解引馬注字同。江氏云眚讀如魯語夕省其典刑之省。公羊春秋莊二十二年肆大省左氏穀梁皆作肆大眚。康誥非眚乃惟眚災。潛夫論引皆作省。眚省同字。馬言所眚職。則眚實為省察。王者總攝羣臣。故云王者所眚職如歲兼四時也。案王者正心以正朝廷百官。自考省其德行。以省羣臣稱職與否。如歲統四時之月日也。江氏云卿士分職治事如

月統于歲。師衆。尹。正也。衆正之官統于卿如日統于月。業卿士師尹。即任八政之職者。故鄭於八政食貨等皆舉其官。司空司徒司寇皆舉其事。官者其職。小大相承。政無不舉矣。惟王建國設官分職。以爲民極。六卿各率其屬。庶尹各效其績。如歲統月月統日。此君臣之象也。歲月日時無易。時是也。易。變也。以歷數言。歲以統月。月以統日。無失經紀以初爲常。於以敬授民時。在王政。則皇建有極。百官得宜。萬事得序。而五避並應。故百穀用成。以下美應如此。日月歲時既易。既。盡也。以歷數言。則積

日至月。積月至歲。失之毫釐差以千里。至於廢時亂。曰。在王政。則王之不極。庶事冒亂。下陵上替而六極薦臻。故百穀用不成以下禍敗如彼。非徒雨暘等一事之咎氣而已。畯者俊之借。才德過千人曰俊。章。顯也。康寧皆安也。微。隱也。易有否泰。泰者通而治。故又用明。天地變化草木蕃。故上云庶草蕃廡。此云百穀用成。反是則百穀用不成矣。君子道長小人道消。故俊民用章。家。謂國家及天下人民之家也。泰成既濟。六位正。故家用平康。否者閉而亂。故又用昏不明。天地閉賢人隱。小人道長君

子道消。故俊民用微。否成未濟。六位亂。故家用不寧。否之象曰。天下无邦。君臣為五倫之統。君臣之義廢。則五倫將盡廢。天下且無家。民散如鳥獸。而禽獮草薙之禍不可止矣。則不寧之極也。吾為此懼。讀鄭注而益悚然。鄭君歎息痛恨於桓靈之不君。卑操之不臣。而禍亂將未有已。故揭洪範之旨以大聲疾呼。其憂患後世之心深矣。

庶民惟星。星有好風。星有好雨。

風。土也。為木配。雨。木也。為金配。故星好焉。詩漸漸之石疏中央土氣為風。東方木氣為雨。其屬東方木。木克

土。土為配。尚配之所好。故箕星好風也。西方金氣為陽。（陰原誤）克東方木。木為配。畢屬西方。尚配之所好。故好雨也。（禮記月令疏）是土十為木三（原作八蓋因下句而誤）妻。木八為金九妻。（周禮大宗伯疏）故月離于箕風揚沙。月離于畢俾滂沱。（周禮大司徒疏）推此而往。南宮好暘。北宮好燠。中宮四季好寒也。是由己所克而得其配。從其配之所好故也。（詩漸漸之石疏引此文略同）疏

箋云 馬氏曰。箕星好風。畢星好雨。（史記集解）

釋曰 五紀歲月日為王與卿士師尹之象。而星在天衆多則為民象。王氏云。此經所說星。凡二十八宿及衆星皆包在內。

據史記天官書言則列星有太一有三公有藩臣有五官等。而此以為庶民之象者。以恒星甚衆。似下民衆多之象。且民有情欲。故多嗜好。星亦有嗜好。與民之有情欲者同故也。鄭于上文注既云大陳君臣之象成王極之事。則自此以下皆是言王極之事。故此節假星以喻民情之有好惡。下文二節假日月之行以喻君政之有得失也。愚謂天本無度。以列星之布於周天者為之節限。於是知天有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天一日一夜過周一度。日行減於天一度。月與五星行度遲疾皆由此推驗。而歷數出

焉。天無度以星為度。猶聖人無常心以百姓心為
心。故曰庶民惟星。民之秉彜。好是懿德。飲食男女
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貧苦人之大惡存焉。皇建有
極。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因其好是懿德
之心。使之相愛相敬相生相養。以各遂其男女飲
食男女之欲。如元氣正則雨暘燠寒風各得其時。然
人性雖善而氣質不齊。則所好不能無偏。而好仁
好義之心。每不勝其好貨好色之欲。徇己之所好
以奪人之所好。必致失其所好而反遇其所大惡。
如雨暘等之一極備則一極無。而同歸於凶。故民

之所好不可不察也。星有好風。星有好雨。喻民嗜好不同。養欲給求。使各得其所。當以大中之道治之也。箕星好風。畢星好雨。所以然者。箕東方木宿。木克土。土氣為風。則風者土之所好也。而土為木配(妃)。物情皆好其配(妃)匹。配(妃)所好者亦從而好之。故箕好風而為風師。畢西方金宿。金克木。木氣為雨。則雨者木之所好也。而木為金配(妃)。配(妃)所好者從而好之。故畢好雨而為雨師。鄭云由所克而得其妃。從妃之所好是也。此陰陽妃合自然之氣。人情感物而動必然之勢。聖人因是而達其志。制其偏。而禮

政興焉。故人情者聖王之田也。云土十為木三妻木八為金九妻者。凡陽數奇。陰數偶。奇者為牡。偶者為妃。木陽數三。陰數八。金陽數九。陰數四。五行奇偶相妃。猶此姓之女妃彼姓之男。故土十妃木三。木八妃金九。推此則南宮火克金好陽。北宮水克火好陰。中央土克水好寒。可知矣。各順其所好而有節。則時而休。偏任其所好而無節。則恒而咎。

日月之行。則有冬有夏。

四時之閒合於黃道也。月令疏云漢書天文志曰。日有中道。月有九行。中道者黃道。一曰光道。日冬

則南。夏則北。冬至于牽牛。夏至于東井。日之所行為中道。冬至日南極晷長。南不極則溫為害。夏至日北極晷短。北不極則寒為害。月有九行者。黑道二出黃道北。赤道二出（此與兩極間正中之赤道異江氏改赤為朱）黃道南。白道二出黃道西。青道二出黃道東。立春春分月東從青道。立秋秋分月西從白道。立冬冬至北從黑道。立夏夏至南從赤道。然用之一決房中道。故曰日月之行則有冬有夏。有冬有夏下或有有寒有暑四字。（荀悅漢高后紀引）

釋曰 此言皇建有極當任賢使能順民心為治而制其中。如寒暑風雨之得其

敘也。日為寒暑。月為風雨。冬夏之分由於日之南北。春秋寒暑進退其間。江氏云。鄭注周禮馮相氏云。冬至日在牽牛。景丈三尺。夏至日在東井。景尺五寸。此長短之極。極則氣至。冬無愆陽夏無伏陰。案長短之極由于日南北之極。然則南不極則有愆陽。故温為害。北不極則有伏陰。故寒為害也。月有九道八行。戴氏剖析至詳。江氏王氏具載其說。江氏又云。鄭云四時之閒合于黃道者謂四季土王之日也。合于黃道則與日同道矣。漢志紀月之行止言其四時從青朱白黑之道而不及黃道。故鄭

注補其未備。鄭此注必更有言。不得聞其詳。王者出政必順天時。若明堂月令所紀十二月之令是也。若孟春行夏令之等。謂之反令。反令則必有災。月令具言之。此經說皇極之事。則此言日月之冬夏異行。乃是諭王者政令四時異宜也。案日月之行有冬有夏。易所謂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上文所謂歲月日時無易也。如此則寒暑進退各效其氣。而風雨之行乎其間者不踰其節。猶聖君賢臣順時布令。以禮制中。使民咸安其居。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則好惡各協乎王之極。而無有

作好無有作惡矣。

月之從星則以風雨。

春秋緯云。月離于箕則風揚沙。此疏摘引疑上注當云故春秋緯云月離于箕風揚沙詩云月離于畢俾滂沱矣此處更不複出我者隨意刪節姑兩存之

不言日者。日之從星不可見故也。疏 史記集解 箋云 天文志曰。月失節度而妄行出陽道則旱風。出陰道則陰雨。故月去中道移而東北入箕。若東南入軫則多風。移而西入畢。則多雨。書曰。月之從星。則以風雨。言失中道而東西也。釋曰 日喻君。月喻臣。記曰。天秉陽。垂日星。地秉陰。竅于山川。播五行于四

晴和而后月生焉。地起氣為風。出雲為雨。皆上之天。鄭君觀禮注云。月者陰之精上為天使。臣道莫貴焉。月於七政最近地。太陰之精。故與風雨之氣相感應。月二十七日又幾半日而一周天。每月必有歷箕歷畢之日。行得其道則風師雨師順時施行。五日一風。十日一雨。雨不破塊。風不鳴條。所謂時雨若時風若。以行乎四時之間。如王者善政善教臣奉行之。則民和而無志淫好辟之患。若失中道而妄行。移而東北入箕。或東南入軫。則非時之風以興而至於揚沙。其甚則且恒風。或移而西

入畢。則非時之雨以興而滂沱。其甚則且恒雨矣。
班氏謂東北東南皆陽道故風。西陰道故雨。愚謂
東北東南皆土位。木克土。從其好故風。西金位。其
對爲木。金克木。從其好故雨。與鄭義互通。風雨得
其宜則不覺其有是。如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天下
無事。其義已包於有冬有夏中。若過中失正。從淫
朋比德之偏好而反害於億兆生民之同好。欲以
興事之立功執此其一端用其偏於民。則其勢可驚可
駭。如飄風如驟雨而禍亂起矣。江氏云。以喻王之不
極政教失中。雖從民欲。不能無亂。王氏云。五行傳

曰。王極不建。厥咎眊。厥罰恒陰。時則有日月亂行。今此月之從星以致風雨。正是日月亂行之象。然則自王省惟歲以下至此。皆言皇極之得失明矣。案自古憸人往往造民大惑。衆皆說之。雖明君賢臣或誤從之而生事變。是故民好不可不順。而亦不可不慎。要以大中之道爲權衡而已矣。此第二節。以庶徵統歸於皇極。以上第十一章。陳庶徵。

九五福。一曰壽。二曰富。三曰康寧。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終命。

此數〔此〕本諸其甚者。福是人之所欲。以尤欲者為先。極
是人之所惡。以尤所不欲者為先。以下緣人意輕
重為次耳。疏 康寧。人平安也。攸好德。人皆好有德
也。考終命。考。成也。終性命。謂皆生佼好以至老也。
此五者皆是善事。自天受之。故謂之福。福者備也。
備者大順之總名。詩既醉疏 〔箋云〕五行志曰。視之不明。
其極疾。順之其福曰壽。聽之不聰。其極貧。順之其
福曰富。言之不從。其極憂。順之其福曰康寧。貌之
不恭。其極惡。順之其福曰攸好德。思心之不容。其
極凶短折。順之其福曰考終命。或説壽富一本先

富後壽。說苑河間獻王曰。夫穀者。國家所以昌熾。
士女所以佼好。禮義所以行。而人心所以安也。尚
書五福以富為始。子貢問為政。孔子曰。富之。既富
乃教之也。此治國之本也。建本 **釋曰** 庶徵者吉凶之
先見。進而不已則福極至矣。福備也。備者百順之
名也。無所不順之謂備。積善則自天祐之。使人所
大欲者皆備。其目有五。極同殛。誅也。積不善則為
天所誅。不得其所欲而盡得其所大惡。如放流之
至於困極。其目有六。福以人所尤欲者為先。極以
人所尤不欲者為先。次序皆緣人意輕重。經文自

明。人情皆同。故言福則先壽次富次康寧。言極則
先凶短折次疾次憂次貧。不必一一相對。各隨其
欲惡之緩急也。五福由皇建有極斂之以敷錫庶
民。君民同慶。六極則王之不極殃及庶民。民盡罹
災。則君無與守邦而弱。故福五而極有六也。王者
思睿則兼包恭從明聰四德。含容覆載。萬物無不
生殖。所謂贊天地之化育。故人皆壽。否則殖氣失
而為凶短折矣。王者聽聰博采衆謀。以利用厚生。
藏富於民。故富。反是則藏氣失而貧矣。王者視明。
進賢退不肖。庶政畢舉。如夏大王在天。南風解慍。

萬物皆得其養而長。故康寧。否則善惡混淆。隱患鬱積。如夏厲疫並作。長氣失故疾矣。王者言從。政教清明。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使人情莫不好德以荷天休。利物所以和義。秋殺無非春生。故其福攸好德。否則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言悖而出亦悖而入。殺氣失節憂必及之矣。王者貌恭。守至正以敬四海之內。君臣敬則朝廷正。無有邪氣干其間。天下之人皆知動作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遂生而復性。故其福者終命。否則無喪威儀。無禮無度。如詩所譏相鼠有體人而無禮。而有殺

氣者必遭凶。體有媚態者必早夭。而服妖及下體生上尤兆世禍。生氣失常而惡知此本下節鄭注及大傳注推論之。與漢書說不甚同。理亦互通。河間獻王以此經與論語並引以為教必先富。約尚書義稱五福以富為庶始。似對下攸好德。言福以富為先耳。非必其本先富後壽也。

六極。一曰凶短折。二曰疾。三曰憂。四曰貧。五曰惡。六曰弱。

凶短折皆是夭枉之名。未齔曰凶。未冠曰短。未昏曰折。愚懦不壯毅曰弱。史記集解 凶短折思不睿 疏

之罰。疾視不明之罰。憂言不從之罰。貧聽不聰之罰。惡貌不恭之罰。弱皇不極之罰。反此而云。王者思睿則致壽。聽聰則致富。視明則致康寧。言從則致攸好德。貌恭則致考終命。所以然者。不但行運氣性相感。以義言之。以思睿則無壅。神安而保命。故壽。若蒙則不通。殤傷同神夭性。所以短折也。聽聰則謀當。所求而會。故致富。違而失計。故貧也。視明照了。性得而安寧。不明。以擾神而疾也。言從由於德。故好者德也。不從而無德。所以憂耳。貌恭則容儼形美。而而成性以終其命。容毀故致惡也。不能為

大凶故所以弱也。疏[箋云]馬氏曰凶。此字當重終也。釋文
五行傳注曰。殖氣失故于人爲凶短折。長氣失故
于人爲痴殺氣失故于人爲憂。藏氣失故于人爲
貧。生氣失故于人爲惡。天爲剛德。剛氣失故于人
爲弱。易說亢龍之行曰。貴而旡无位。高而旡无民。賢人
在下位而无輔此之謂弱。五行志曰。常風傷物。故
其極凶短折也。傷人曰凶。禽獸曰短。少木曰折。一
曰凶。夭也。兄喪弟曰短。父喪子曰折。又曰。與則冬
溫春夏不和。傷病民人。故其極疾也。又曰。旱傷則百穀
有寇難。上下俱憂。故其極憂也。又曰。寒則不生百穀。

上下俱貧。故其極貧也。又曰。水傷百穀。衣食不足。則姦軌並作。故其極惡也。一曰民多被刑。或形貌醜惡。亦是也。又曰。易曰。亢龍有悔。君有南面之尊而無一人之助。故其極弱也。釋曰 記曰。壽考曰卒。短折曰不祿。則凶短折自當與壽對。上文云身其康彊。謂無疾病。則疾自當與康寧對。惟口起羞。言不順則事不成。至於禮樂不興。刑罰不中。民無所措手足。傲狠明德。邪說淫辭(傲狠明德)為天下大憂。則憂自當爲與攸攸好德對。惰慢邪僻之氣。設於身體。無狀可憎。死期將至。則惡自當與考終命對。人君體天自

强不息以仁覆天下生民。則凡有血氣莫不尊親。不言强而天下莫强。若不能敬用五事敘是五福。則德不足以庇民。甚且亂政亟行。小人之使為國家。菑害並至。民散而弱矣。仲虺所謂兼弱者此也。班氏說貧弱與鄭同。餘則鄭此注多以義詁其理至精。班氏多以氣詁。參合求之。實並行不悖。大傳注所謂殺氣失于人為憂者。明德以慎罰。除暴以安民。則天之殺氣不過節。而生物皆成。於人無憂矣。

以上第十二章。陳五福六極。

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卷十九終